

天坛神乐署环境整治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2J00000250914ZJ0000)

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天坛神乐署环境整治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92.677705 万元,招标人为北京市天坛公园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996 平方米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天坛神乐署环境整治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天坛神乐署环境整治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 □ 中小 □ 小微企业 采购。即: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__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___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及亲属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壹级资质;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证书, 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5 年 08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9 月 0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方式: 现场领取 1) 如法定代表人领取磋商文件, 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如委托代理人领取磋商文件, 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内容须含本项目名称及领取文件事宜) 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售价: 300 元/份, 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 19 号 83 幢国际传播大厦 5 层 520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 年 09 月 1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 19 号 83 幢国际传播大厦 5 层 520 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2J0000250914ZJ0000

2. 项目名称: 天坛神乐署环境整治项目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 项目预算金额: 92.677705 万元、项目最高限价 (如有): 92.677705 万元

5. 采购需求:



为完善神乐署院内环境，入口处透水铺装翻新，南北院墙抹灰涂饰，卫生间及办公房外立面油饰，新做下水管线，署门及廊房部分区域除尘，局部城砖地面揭墁等内容。

6. 合同履行期限：50 日历天（2025 年 9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1 日）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_。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及亲属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具备国家文物局颁发的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壹级资质；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文物保护工程责任工程师证书，且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8月26日至2025年9月1日，每天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3时至17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19号83幢国际传播大厦6层622室。

3. 方式：现场领取。

1) 如法定代表人领取磋商文件，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2) 如委托代理人领取磋商文件，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内容须含项目名称及领取文件事宜）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4. 售价：300元/份，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9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19号83幢国际传播大厦5层520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9月10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19号83幢国际传播大厦5层520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及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乡村振兴，政府采购政策具体落实情况详见招标文件。

2. 计划工期：50日历天

1) 计划开工时间：2025年9月22日

2) 计划竣工时间：2025年11月11日

3. 质量标准：合格

4.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达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天坛公园管理处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天坛内东里7号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10-6701313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 19 号 83 幢国际传播大厦 6 层 622 室

联系人：张梓轩、陆文英、王璐、王超

电话：18710016061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梓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